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陳琨勝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9  
3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moutain92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454416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五福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銷販售之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7月22日FDA藥字第1040031501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案係五福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銷販售之「眼光眼藥水 YEN KUANG EYE DROPS (衛署藥製字第000015號)」(批號：YK1404)藥品因成品檢驗結果不符合規格，故主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二級危害，基於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貴機構協助配合回收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公會，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。

正本：湯眼科診所、觀心眼科診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2015-08-03  
13:27:08  
電子公文  
章